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TREND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趨勢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1)

簽署 TCL 品牌及長虹品牌「電視電子商務平台」合作協議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四日有關本公司、博思中國及博思文化致力開展「互動電視購物平台」業務之公告。

董事局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八日（交易時段後），歡網科技、博思文化及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博思中國就有關 TCL 品牌及長虹品牌電視電子商務平台的開發、維護及運營等事宜簽訂正式合作協議。

本公告乃本公司根據創業版上市規則第 17.10(2) 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四日有關本公司、博思中國及博思文化致力開展「互動電視購物平台」業務之公告（「該公告」），本公司董事局宣佈，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八日（交易時段後），歡網科技、博思文化及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博思中國就有關創維品牌及長虹品牌電視電子商務平台的開發、維護及運營等事宜簽訂正式合作協議（「合作協議」）。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釋義及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合作協議主要內容

合作方簡介

廣州歡網科技有限責任公司（「歡網科技」），是由TCL集團、長虹集團、寬帶資本（CBC誠柏）等投資的高科技公司，是一家於中國設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博思夢想文化傳播有限公司（「博思文化」），一家於中國設立之中國有限責任公司（就

本公司之董事之所信及所知，博思文化是獨立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

博思夢想(中國)有限公司(「博思中國」)，為本公司持有99%權益之附屬公司，是一家於中國設立之中外合作經營企業。

主要合作內容

歡網科技是TCL品牌電視及長虹品牌電視的互聯網內容及服務的唯一運營商。

博思文化及博思中國共同為歡網科技開發、維護及運營TCL品牌電視及長虹品牌電視機上的電視商城和其他形式的電子商務商城或平台；該電視商城是以博思文化及博思中國現有的互動電子商務平台為基礎並按照歡網科技需求進行深度定制的產品。

合作期限為3年，合作期滿前30天內，各方沒有書面形式異議的，視為合同自動續期1年。

APK預裝及推廣

對於未出廠電視機產品，歡網科技負責將電視商城APK在TCL品牌及長虹品牌智能電視機上進行預裝。

對於已出廠產品，歡網科技負責電視商城APK在歡網科技應用市場上落地並推薦用戶下載安裝。

歡網科技為電視商城提供或協助提供在電視上的宣傳引導和流量入口。

開發費用及收益分配

除特殊定制產品各方另外簽署協議外，對於電視商城安卓安裝包(APK)的開發、維護及運營，博思文化及博思中國不向歡網科技收取任何費用。

合作期間，對電視商城的運營而產生的虧損由博思文化及博思中國承擔。電視商城所產生的收益各方分成，博思文化及博思中國按照所獲取的合作廠商商戶或供應商的銷售佣金的30%向歡網科技進行分成。

一般資料

合作協定如有未盡事項，由各方協商解決，簽訂補充協定。如該等進一步協定的簽訂將會構成本公司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十九章項下的須予公佈交易，本公司將會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 「董事局」 指 本公司的董事局
- 「博思中國」 指 博思夢想(中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持有99%權益之附屬公司，是一家於中國設立之中外合作經營企業
- 「博思文化」 指 博思夢想文化傳播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設立之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 「歡網科技」 廣州歡網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 「營業日」 指 指除週六、周日、公眾假期外在香港銀行開放給經營業務之日期
- 「董事」 指 本公司的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局命
中國趨勢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向心

香港，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向心先生、鍾可瑩女士及王建軍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孫觀圻先生、曲哲先生、葛明先生及王巍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占良先生、安靜女士、陳義成先生及季詩傑先生。龔青女士為向心先生之替任董事。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中國趨勢網站 www.8171.com.hk 內刊登。